

副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 函

地址：10070臺北市中正區和平西
路二段100號9樓

10656

台北市復興南路一段390號6樓

承辦人：高永青

電話：02-33432066

電子信箱：summer@mail.

baphiq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防檢二字第1071414019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1071414019-A1.pdf)

主旨：美國加利福尼亞州（California）因發生H7亞型低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冒（LPAI）案例，依「家禽肉類之輸入檢疫條件」規定，自107年9月9日起裝船（或裝機）之該州禽肉及其產品不得輸入，請廣為周知並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美國在臺協會動植物檢疫辦事處107年9月11日未列文號信函（如附件）辦理。
- 二、若90天內該州無新案例發生，美國可向我國通報該州恢復為LPAI非疫區，本局將另函周知



正本：本局基隆分局、本局新竹分局、本局臺中分局、本局高雄分局

副本：美國在臺協會動植物檢疫辦事處、駐美國代表處經濟組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牧處、衛生福利部、經濟部、外交部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財政部關務署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、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、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、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、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、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、臺灣區冷凍肉類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電動屠宰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冷凍食品工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省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家畜肉類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基隆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花蓮縣報關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報驗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貨物通關自動化協會、中華民國輪船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臺北市輪船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省國內輪船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高雄市國際輪船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國際輪船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省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船務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本局局長室、本局施副局長室、本局主任秘書室、本局動物防疫組、本局動物檢

疫組

局長馮海東 公出

副局長 施泰華 代行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

線